

关于受灾外国人的归国支援活动

国际移住机关（IOM）东京事务所积极开展帮助在东日本地震中受灾的外国人归国的活动。

申请时需要满足以下条件。

- 1) 到 2011 年 3 月 11 日为止、在以下受灾地区居住并直接遭受到地震・海啸・原子能事故灾害的外国人：
※青森县、岩手县、山形县、宫城县、福岛县、栃木县、茨城县、千叶县。
※但是对于在青森县、山形县、栃木县、千叶县 4 县居住的外国人的申请内容需要个别探讨。
- 2) 处在非常紧急情况中并有立即回国理由的外国人。
- 3) 经大使馆・总领事馆及其他的支援团体（自治体或者 NGO 等）承认可以归国的外国人。
- 4) 自愿回国的外国人。（不包括要求强制离开的外国人）。
- 5) 因为经济情况和没有其他支援而不能归国的外国人。
- 6) 健康状况良好的外国人。

负担避难场所到最近的机场的交通费并负责联系归国的单程机票。

<咨询窗口>

IOM 东京事务所

周一到周五的上午 11 点到下午 4 点

●英语及日语的咨询窗口为

IOM 驻日事务所 桥本 直子

E-mail nhashimoto@iom.int

电话号码 080-3468-1687

●中文、韩国语、菲律宾语、葡萄牙语、泰国语的个别咨询窗口为

E-mail iomtokyo-earthquake@iom.int

电话号码： 03-3595-0106 03-3595-2487